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智慧”）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 1507 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人数 3 人，实到会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军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报告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报告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报告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60,024,929.42 元；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719,173,271.14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予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1,076,293,030.00 元，2016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2,795,466,301.14 元。公司拟定 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6）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公司《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对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投资资金安全，及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将使用短期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保证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在有效期内任一时点投资总额合计不超过五亿元人民币，有效期自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完善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